



## 鞍山重型矿山机器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公司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鞍山重型矿山机器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近日收到公司持股 5%以上股东共青城强强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强强投资”）的通知，获悉强强投资所持有本公司的股份办理了质押解除手续。具体事项如下：

#### 一、股东本次解除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	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（股）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起始日	解除日期	质权人
强强投资	否	16,320,000	100%	6.71%	2021年7月9日	2023年1月5日	杨永柱

#### 二、股东股份累计质押的情况

截止本公告披露日，强强投资质押股份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（股）	持股比例	累计被质押数量（股）	累计被标记数量（股）	合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合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已质押股份情况		未质押股份情况	
							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、标记合计数量（股）	占已质押股份比例	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（股）	占未质押股份比例
强强投资	16,320,000	6.71%	0	0	0%	0%	0	0	0	0



	00									
--	----	--	--	--	--	--	--	--	--	--

### 三、其他说明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强强投资已归还质权人杨永柱先生全部借款并解除全部股份质押，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质押变动情况及风险，并及时进行披露。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。

### 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解除质押登记证明  
特此公告。

鞍山重型矿山机器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1月7日